

魏蜀吳

路志霄 牛得权等

曹操·诸葛亮·周瑜传译注

中州书画社

K827/105

曹操·诸葛亮·周瑜传译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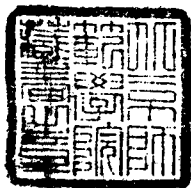
路志霄 牛得权注

王立中 唐 凌 刘亚利译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12075



中州书画社

912075

曹操·诸葛亮·周瑜传译注

路志霄 牛得权注

王立中 唐 凌 刘亚利译

责任编辑 周畅中

中州书画社出版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32开本 7.75印张 152千字

1983年7月第1版1983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3,900册

统一书号11219·21 定价0.82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从《三国志》中选出的曹操、诸葛亮和周瑜三位古代历史人物传记，加以注释并翻译的史籍今译图书。可以使广大爱好历史的青少年，通过学习，了解这三位古代人物的真实历史，并能提高一些阅读古籍的能力。

目 录

译注说明	(1)
《三国志》及其作者简介	(4)
武帝纪	(7)
诸葛亮传	(139)
周瑜传	(209)

译 注 说 明

曹操、诸葛亮和周瑜，是我国人民最熟悉的古代历史人物。他们的生动形象在老少妇孺的心目中，历千百年而不衰。我们从《三国志》中选编译注这三篇文章，就是为了使爱好历史的青少年，通过学习，不仅对这三位古代人物有个真实的历史概念，同时也能提高一些阅读古籍的能力，而不致心向往之，却望“古”兴叹。

郑天挺教授主编的《中国史学名著选·三国志选》，是高等学校历史系的教材，且印行较广，因此本书中的原文以及标点、分段主要根据《三国志选》，并参照了中华书局校本《三国志》。但为了使原文的阅读较为通畅，故未录裴注，仅在个别地方，于注文中择要介绍一些。本书是普及读物，全部使用简体字。

关于注释方面，考虑到读者对象是青少年初学者，所以对难懂的字、词、句和人名、地名、官制、典故等，均作了注释，所注条目较多，便于自学。语词的注释，力求简明而准确，必要时略述其语法关系，或者援引书证；一词多义，仅对生僻的词义加以注释；有些难懂的句子，作了必要的串讲。人名的注释，在历史上作用大者详注，作用小者略注，

无传记者则未注。正史中有传者都于注末附以书名和卷数，方便读者查阅参考。地名的注释，除了对于各州说明其辖境，还对郡和王国辖县数也作说明，使读者对于汉代和三国时期的郡和封国有基本的空间和地理概念。官制的注释略详，俾有益于增加历史知识。对于典故和化用的前人词句，尽可能地注明出处。遇有多种解释的地方，为便于初学，大都选择一种。两说均可通者则兼收并用，供读者参考。注文采用了少量浅显的文言，既为行文简捷，也为了培养青少年读者阅读古籍注释的习惯。

用现代汉语准确地翻译和理解古代历史典籍，是青少年在学习时遇到的一个难题。常常是大意有所理解，但不能简捷而准确地表述清楚。本书为帮助青少年读者学习，译文基本采用直译的方法，力求做到简捷而准确。为使行文语气连贯，主谓关系分明，除了增添一些关联词和人名及代词，尽可能地不附加任何实义词句，以忠实于原文资料。这样，可使读者通过对原文和译文的对照阅读，进一步理解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之间不同的特点以及古今的相承关系，提高对古籍进行翻译的能力。至于在原文中有的词句另含历史实际意义，不便在译文中简捷译出，则在注释中将实义注明，以补不足。

本书在译注过程中，参考了有关的一些注本，时有吸取。对于新的研究成果，也尽量采用。对于这些辛勤工作的学者们，我们在此一并致以深深的谢意，恕不一一列名。由于我们的水平不高，资料及工具书不足，失当之处甚至错误

一定不少。我们殷切期望得到专家和青少年读者的批评和指正。

本书由甘肃师范大学历史系中国历史文选教研室路志霄同志、牛得权同志译注。参加译注工作的还有历史系四年级学生王立中、唐凌、刘亚利等同学。全部稿件最后由路志霄同志统一修改定稿。中文系系主任彭铎教授、历史系系主任金宝祥教授审阅了全稿，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1981年9月1日

《三国志》及其作者简介

《三国志》是一部完整地记载魏、蜀、吴三国鼎立时期历史概貌的史书。它在断代史中别具一格，把三国分成三书，即《魏书》三十卷、《蜀书》十五卷、《吴书》二十卷，共六十五卷，总题为《三国志》。

《三国志》的作者陈寿，字承祚，巴西安汉（今四川南充市）人，生于蜀汉后主建兴十一年癸丑（公元233年），卒于西晋惠帝元康七年丁巳（公元297年）。《晋书》、《华阳国志》均有传。

陈寿年轻时曾师事同郡史学家谯周，喜欢阅读古代历史名著《尚书》、《左传》、《史记》、《汉书》等，对撰写史书的方法要领作过一番揣摩研究，这为他以后写作《三国志》奠定了基础。陈寿在蜀汉时当过观阁令史，入晋，受到当时著名文学家张华和精通《春秋》、自称有“《左传》癖”的杜预的赞赏引用，历任佐著作郎、平阳侯相、巴西郡中正、治书侍御史等职。陈寿的著作除《三国志》外，还有《古国志》、《益部耆旧传》等，惜均已亡佚，编有《诸葛亮集》。

陈寿四十八岁那一年，吴国为晋所灭，三国鼎立的局面

结束，西晋暂时统一了全国。就在这一年，他开始整理三国史事。在他以前，各国都有一些私家撰述，魏、吴两国且有官修的史书。陈寿参考众家史料，吸收前人成果，经过大约十年艰苦的劳动，才完成《三国志》这部重要著作。

《三国志》是一部纪传体史书，它为人物立传，照顾的方面较广。凡对政治、经济、军事以及文学艺术、科学技术有重要影响的人物，都或立专传，或在有关的纪、传中附笔加以叙述，尽量为他们在史书上保留一席之地。它通过众多人物的传记，较为系统而又清晰地反映了汉末大动乱以后，群雄并起，互相攻战，魏、蜀、吴三国崛起、鼎峙、衰亡，以及最后走向西晋统一这近百年间的历史进程。它对于历史人物的评价较为公正，对于历史事件的分析也较为中肯。陈寿以后，虽又陆续出现过许多关于三国历史的著作，但它们所叙，大多局限于某一范围，且至今大部亡佚，所以这部头绪清晰、文笔简要的《三国志》，就成为后人全面了解三国时期历史概貌的主要史书。

《三国志》的不足之处，一是只有纪、传而没有表和志，反映各种典章制度以及山川地理、州郡沿革等重要情况的资料较缺乏；二是如建安名医张仲景，以及当时号称“天下之名巧”的马钧，《三国志》上都没有专传，不能不认为是一种疏漏；三是书中时有曲笔，为西晋统治者司马氏隐恶溢美；四是有时叙事过于简略。然而《三国志》的这些缺点，对于全书来说，只能是白璧微瑕。继《史记》、《汉书》之后，《三国志》仍不失为一部佳史。

由于《三国志》文字过于简洁，于史实疏略较多，南朝宋文帝曾命裴松之为它作注。裴注搜采广博，引用书目达一百四十余种，进行了补缺、备异、惩妄、辩论的工作。它保存了史料，开创了注史的新例。我们今天研究三国史，裴注是不可不读的重要资料。

武帝纪^①

〔题解〕《武帝纪》选自《三国志》卷一《魏书》第一。

曹操（154——220），字孟德，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东汉末年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和文学家，是魏国的实际开创者。在东汉末年军阀混战中，曹操以“兴义兵，诛暴乱”为旗帜，挟天子以令诸侯，武力统一北方，并为后来西晋的统一全国奠定了基础，他的贡献是了不起的。陈寿作为晋臣，以魏、晋为正统，为曹操立《武帝纪》，既反映了这一时期繁纷复杂的矛盾斗争怎样决定了兹后半多个世纪的三分格局，同时也对《三国志》全面叙述整个三国历史，起了提纲挈领的作用。

《武帝纪》记述了曹操戎马倥偬，创业不挠的一生。曹操靠镇压黄巾起家，又以申讨董卓闻名，而出身阉宦，不列士族，却使他在群雄角逐的开初，处于“名微众寡”的劣势。但由于他“挟天子以令诸侯”，夺得政治主动权，实行屯田，奖励耕殖，使国富兵强；再加上他知人善任，唯才是举，大批文臣武将，各尽其用，为之服务，终于使他“以弱胜强”，取得成功。他先后击败袁术，擒杀吕布，官渡一战，击溃袁绍，奠定了统一北方的基础。然而在轻取荆州

后，赤壁鏖兵，却败于孙刘联军，一统全国的雄心既受阻碍，三分鼎足的局势也由是而定。兹后曹操致力于经营内部，消灭异己。他出兵平定关中陇右，发拓西、北各部边境，安抚各少数民族，并努力恢复社会经济，因而进一步稳定了北方的统治。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曹操卒。他的儿子曹丕代汉，建立魏朝，后追尊他为太祖武皇帝。

曹操是中国历史上的杰出人物。他一生的活动，对结束汉末政治分裂局面起了积极作用。在《武帝纪》结尾，陈寿对曹操作了“非常之人，超世之杰”的评价，肯定了曹操至少是一个英雄。《武帝纪》对曹操的记述，突出了他的谋略出众，雄才过人，而对于他残忍奸诈、猜忌杀夺的一面，则隐微其词，甚至曲笔讳饰。如果能结合其它纪传和裴注有关部分来读，那么曹操这个“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的形象，将会更全面更生动地呈现出来。

太祖武皇帝^②，沛国谯人也^③，姓曹，讳操^④，字孟德，汉相国参之后^⑤。桓帝世^⑥，曹腾为中常侍大长秋^⑦，封费亭侯^⑧。养子嵩嗣^⑨，官至太尉^⑩，莫能审其生出本末^⑪。嵩生太祖。

①在纪传体史书中，称帝王的传记为“本纪”或“纪”，称一般人物的传记为“列传”或“传”。《三国志》作者尊魏为正统，故称曹操的传记为“纪”，而于刘备、孙权的传记皆称“传”。②太祖武皇帝：即曹操。曹操生前不曾称帝，他的儿子曹丕建立魏朝后，才追尊他为武皇帝；他的孙子曹睿又定他的庙号为太祖。③沛国：王国名。治所（行政机构所在地）在相县（今安徽濉溪县西北）。

辖二十一县。譙（qiáo桥）：县名。为沛国辖县之一，故址在今安徽亳（bó博）县。东汉的地方政府分为州、郡、县三级，其中封王的郡和封侯的县则改称“国”，王国相当于郡，侯国相当于县。④讳：古时对帝王将相或尊长不直称其名，这叫避讳。必须说出时，于名前加“讳”字，表示是所避讳的名字。⑤相国：官名，即丞相。秦汉以后为封建官僚组织中的最高官职，辅佐皇帝，管理全国政务。西汉末曾改称大司徒，东汉末复称丞相。参：曹参（？——前190）。沛国沛县（今江苏沛县）人。曾为沛县狱吏。秦末随刘邦起义，屡立战功。汉朝建立后，曾任齐相九年，以功封平阳侯。后继萧何为汉惠帝丞相。《史记》卷五十四《世家》第二十四、《汉书》卷三十九《传》第九均有传。⑥桓帝：汉桓帝刘志，公元147—167年在位。桓帝时，外戚和宦官先后掌权。《后汉书》卷七《纪》第七有纪。⑦曹腾：字季兴，譙人。东汉宦官。顺帝时为中常侍，以定策迎立桓帝，封费亭侯，迁大长秋。在宫中三十余年，历事四帝。死后，养子曹嵩嗣为侯。魏明帝太和中追尊为高帝。《后汉书》卷七十八《列传》第六十八有传。中常侍：官名。皇帝的侍从官。出入宫廷，主管传达皇帝诏令和掌理文书，权力极大。东汉时都由宦官担任，秩比二千石。大长秋：官名。皇后的近侍。传达皇后的旨意，管理宫中事务，秩二千石。⑧费亭侯：封爵名号。以费亭作为封地的侯爵。亭侯：列传中等级最低、封地最小的一种，是一个亭的侯，比县侯小。费亭：地名。在今河南永城县西南二十五里。⑨嵩：曹嵩，曹操的父亲。字巨高。曾任司隶校尉，汉灵帝时任大司农、大鸿胪，代崔烈为太尉。魏文帝黄初元年，追尊为太皇帝。⑩太尉：官名。辅佐皇帝，职掌全国军事的最高武官，与司徒、司空并称三公。东汉时太尉列于三公之首，成为事实上的宰相。⑪莫能审其生出来本末：没有人知道谁是他的亲生父亲以及当养子的前后经过。莫：没有。审：明白，详情。本末：始末详情。裴松之注所引《曹瞒传》及郭颁《世语》都说曹嵩是“夏侯氏之子，夏侯惇之叔父”，曹操和夏侯惇为堂兄弟。

太祖少机警^①，有权数^②，而任侠放荡^③，不治行业^④，故世人未之奇也^⑤；惟梁国桥玄、南阳何颀异焉^⑥。玄谓太祖曰：“天下将乱，非命世之才不能济也^⑦，能安之者，其在君乎^⑧！”年二十，举孝廉为郎^⑨，除洛阳北部尉^⑩，迁顿丘令^⑪，征拜议郎^⑫。

①机警：机灵警觉。 ②权数：应变的智谋。权：权变，应变。
③任侠：抱不平，负气仗义。放荡：放纵，不受约束或行为不检点。 ④不治行（hóng抗）业：不从事一般的职业。 ⑤未之奇：不曾认为他特殊。奇：不寻常。 ⑥梁国：王国名。治所在睢阳（今河南商丘县南）。辖九县。桥玄：梁国（今河南商丘）人，字公祖。当时的名士，长于品评人物。灵帝时曾任太尉。《后汉书》卷五十一《列传》第四十一有传。南阳：郡名。治所在宛县（今河南南阳市）。辖三十七县。何颀（yóng偶）：南阳人，字伯求。少游学洛阳，显名太学，有“名士”之称。灵帝时应召入司空府。董卓执政，被拘入狱，忧愤而死。桥玄、何颀二人均长于知人。《后汉书》卷六十七《列传》第五十七有传。异：奇特，惊奇，与众不同。焉：之，这里指代曹操。 ⑦命世：著名于当世。济：拯救。 ⑧其：表揣测、估计。无义。 ⑨举：推荐。孝廉：汉代选拔士人作官的科目之一。各郡、国按人口比例（满二十万人每年推荐一人，不满二十万的两年推荐一人）定期向朝廷推荐所谓孝父母和清廉的人，然后由朝廷任命官职。郎：皇帝侍从官的通称，有议郎、中郎、侍郎、郎中等名，均属光禄勋。东汉时为正式朝官，以文士充任，职任渐重。

⑩除：任命、授职。洛阳：我国古都之一。“洛”本作“雒”，三国魏改。东汉、三国魏曾定都于此，是当时全国的经济、文化中

心。汉魏故城在今洛阳市白马寺东三里。尉：官名。这里指县尉，负责察禁盗贼，维持治安的官员，比县令低一级。洛阳是东汉京都所在，是大县，尉不止一人，有孝廉左尉、孝廉右尉。北部尉即分管洛阳北半部的县尉，秩四百石。⑪迁：调动官职。一般是升官。顿丘：县名。故址在今河南清丰县西南。令：官名。一县的行政长官，秩千石。汉代，人口万户以上的县称令，万户以下的称长。⑫征：征召。拜：授给官职。一般指高级官职。议郎：官名。皇帝的侍从官。郎官中地位较高的一种，掌顾问应对。东汉为重要官职，能参与朝政的议论。秩六百石。

光和末①，黄巾起②。拜骑都尉③，讨颍川贼④。迁为济南相⑤，国有十余县，长吏多阿附贵戚⑥，赃污狼藉⑦，于是奏免其八；禁断淫祀⑧，奸宄逃窜⑨，郡界肃然⑩。久之，征还为东郡太守⑪；不就⑫，称疾归乡里⑬。

①光和：汉灵帝刘宏的年号（公元178—184年）。②黄巾：东汉末年的一次大规模农民起义，起义军领袖张角。因参加者皆以黄布裹头，所以称黄巾。起：起事，起义。③骑都尉：武官名。统率皇帝禁卫军羽林骑的军官。秩比二千石。④颍川：郡名。治所在阳翟（今河南禹县）。辖十七县。东汉安平初波才领导的黄巾军在此起义。贼：指黄巾军，这是封建统治阶级对农民起义军的污蔑。

⑤济南：王国名。治所在东平陵（今山东章丘西）。辖十县。相：官名。东汉时诸王的封郡称为“国”，国的行政长官称相，秩二千石。职同太守，由朝廷直接委派，不仅掌管一郡的政务，且对王侯起监督、限制作用。⑥长（zhǎng掌）吏：此指各县令、长及县丞、县尉等地位高的县级官吏。阿（ē婀）附：迎合附和。贵戚：皇帝的内外亲族。⑦赃污：贪赃黷职。狼藉：行为不法，乌七八糟。这

里指名声很坏。 ⑧禁断：禁绝。淫祀：不合礼制规定的祭祀。淫：过分。《礼记·曲礼下》：“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

⑨奸宄（guǐ轨）：指犯法作乱的人。 ⑩肃然：严肃、有秩序的样子。 ⑪东郡：郡名。治所在濮阳（今河南濮阳县西南）。辖十五县。太守：官名。秦设郡守，为郡的最高行政长官，秩二千石。汉景帝时改名为太守。 ⑫不就：不去就职。 ⑬称疾：声称有病。乡里：这里指家乡。

顷之①，冀州刺史王芬、南阳许攸、沛国周旌等连结豪杰②，谋废灵帝③，立合肥侯④，以告太祖。太祖拒之。芬等遂败⑤。

①顷之：不久。 ②冀州：州名。东汉时治所在高邑（今河北高邑县东），东汉末移治鄆县（今河北临漳县西南），三国魏移治信都（今河北冀县）。辖境相当今河北中、南部，山东西部，河南北部。刺史：官名。汉武帝时，分全国为十三部，每部置一刺史，是朝廷派往各州监察政务的官员，秩六百石。汉成帝时改刺史为州牧，秩二千石。后来有时改称，有时复旧。王芬：据裴注说，芬与攸谋，欲乘灵帝北巡河间时作难。后灵帝“敕芬罢兵，俄而征之。芬惧，自杀。”许攸：字子选，南阳（今河南南阳市）人。年轻时与曹操、袁绍相友好。先在袁绍部下，官渡之战时投奔曹操，后因恃功自傲，为曹操所杀。周旌：沛国人。豪杰：倚仗权势横行一方的人。 ③灵帝：汉灵帝刘宏，公元168—189年在位。在位时宦官掌握大权，184年爆发黄巾大起义。《后汉书》卷八《纪》第八有纪。 ④合肥侯：《三国志集解》说：“不详其名，不知始封之年。”合肥：侯国名。在今安徽合肥市北。 ⑤这次政变谋而未发，最后以王芬自杀告终。曹操因在分析废立成败的形势后，拒绝参予，故未受牵连。